

证券代码：832674 证券简称：泓利股份 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珠海泓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1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道勇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张惠玲女士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成员黄美莲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。公司董事会提名张惠

玲女士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

张惠玲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卢凤美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吴洁女士因公司组织结构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。现董事会聘任卢凤美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卢凤美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珠海泓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珠海泓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12日